

证券代码：839676

证券简称：金力鸿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 江苏金力鸿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补充确认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 (1) 关联方销售

公司向关联方苏州悦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货运代理服务，实现货运代理服务收入 26,773.82 元。

#####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公司向关联方顾振良拆入资金 664,014.29 元，向关联方王晓春拆入资金 2,895,200 元，向关联方全惠良拆入资金 1,879,418 元，向关联方江苏悦源投资有限公司拆入资金 4,217,000 元。

##### (3) 关联方采购

公司向关联方全惠良购买小汽车一辆，支付价款 200,450 元。

##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苏州悦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顾振良为江苏金力鸿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苏州悦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0%的股权。

顾振良通过江苏悦源投资有限公司和昆山百泓铭元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52.80%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晓春直接和间接通过昆山百泓铭元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 35.20%的股份，为公司董事并担任总经理。全惠良直接和间接通过昆山百泓铭元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 12.00%的股份，为公司董事并担任副总经理。江苏悦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44.88%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

##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方董事顾振良、王晓春、全惠良回避表决，由于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本议案需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

##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	----	------	-------

苏州悦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省昆山市千灯镇百花路 12 号 2 幢	有限责任公司	缪陈丽
--------------	--------------------------	--------	-----

## (二) 关联关系

同一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顾振良为江苏金力鸿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法定代表人，2017 年 03 月 07 日以前持有苏州悦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0% 的股权，2017 年 03 月 07 日，顾振良将其持有的苏州悦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0% 的股权转给了非关联方缪陈丽。

## (三) 其他事项

无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苏州悦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自营进出口业务，向江苏金力鸿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的国际货运代理服务。

2、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向关联方全惠良购买小汽车一辆，支付价款 200,450 元。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使用、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照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运营及资产

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成交价格与市场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成交价格与市场价格无较大差异。

(三) 利益转移方向

无。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悦港国际采购服务系其自身货运调配力量不足时，会偶尔向本公司采购运输服务，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结算。

公司向全惠良购买小汽车一辆，因为业务发展，为满足日常运营的需要，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结算。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业务发展和日常运营，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江苏金力鸿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江苏金力鸿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17-008

---

董事会

2017年4月20日